



**大角嘴天主教小學**  
**Tai Kok Tsui Catholic Primary School**  
**2011-2012 年度第 067 號通告**  
**有關揚琴班返校借用樂器練習事宜**

敬啟者： 貴子弟為揚琴班學員。學習樂器除了導師教授外，必須勤加練習，並持之以恆才有成效，本校建議家長為子女購買樂器作長期練習，但鑑於 貴子弟仍未購置所學樂器在家練習，故由二零一一年十月八日開始，本校特意提供揚琴予 貴子弟在本校音樂室練習，藉此提高學習之興趣及信心， 貴子弟獲安排練習樂器之時間如下：

	星期	練習日期		地點	時間
揚琴 A	星期六	<u>2011 年</u> 10 月：15, 22, 29 11 月：5, 12, 19 12 月：10, 17 (與上課日期相同)	<u>2012 年：</u> 2 月：4, 11, 18, 25 3 月：3, 10, 17, 31 4 月：21 5 月：5, 12, 19 6 月：2, 9	五樓 音樂室	下午 1:30-2:00 (A 班學員於課前進行練習) 請於 1:20 到大堂集合
揚琴 B	星期六	<u>2011 年</u> 10 月：8, 15, 22, 29 11 月：5, 12, 19 12 月：10, 17 (與上課日期相同)	<u>2012 年：</u> 2 月：4, 11, 18, 25 3 月：3, 10, 17, 31 4 月：21 5 月：5, 12, 19 6 月：2, 9	五樓 音樂室	下午 4:00-4:30 (B 班學員於課後進行練習)

- 請學生珍惜練習機會，依時於編配的時間回校練習，並遵守課堂秩序。
- 學生須自備所需樂譜及揚琴竹等。
- 學生必須出席練習，若因事不能回校練習，請至少一天前由家長填寫請假信交羅淑羣老師。

此致

貴家長／監護人

校長 \_\_\_\_\_ 謹啟

(李杞年)

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

福傳訊息：上主的一切化工，請讚美上主，歌頌稱揚他，直到永遠！ (達 3:57)

回 條

**第 067 號通告 - 有關揚琴班返校借用樂器練習事宜**

(填妥後請交回羅淑羣老師辦理)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有關揚琴班返校借用樂器練習事宜，現謹覆如下：(請在適當  加 )

茲 \*  同 意其返校借用中樂樂器練習，並提醒其遵從一切守則。

不同意其返校借用中樂樂器練習。原因： \_\_\_\_\_

此覆

大角嘴天主教小學李校長

學生姓名： \_\_\_\_\_ ( )

班 級： \_\_\_\_\_

樂器組別： 揚琴 A / 揚琴 B

家長簽署： \_\_\_\_\_

日 期：二零一一年九月 \_\_\_\_\_ 日